

上海市松江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沪松人社〔2025〕48号

关于公布青岛啤酒上海松江制造有限公司 为本区企业职业技能等级评价机构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进一步加强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规范 ze 理 ze 工作的通知》（沪人社职〔2024〕120号）的有关要求，经研究，同意青岛啤酒上海松江制造有限公司为本区企业职业技能等级评价机构，现予以公布（详见附件）。上述评价机构及相关职业（工种）信息将由“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网站”（<http://rsj.sh.gov.cn>）和“技能人才评价工作网”（www.osta.org.cn）向社会公开并提供查询服务。

经备案的企业职业技能等级评价机构应严格遵守《关于印发〈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规程（试行）〉的通知》（人社职司便函〔2020〕17号）、沪人社职〔2024〕120号文件等规定，按照现行国家职业技能标准或行业企业评价规范的有关要求，在经备案的职业（工种）范围内积极开展评价活动，并按照“谁评价、谁发证、谁负责”的原则承担主体责任，主动接受有关部门的质量监管和社会监督。若存在违规

失信、恶性竞争、管理失序的，将退出评价机构目录。

附件：本区企业职业技能等级评价机构及评价项目名单

上海市松江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年7月18日



附件

本区企业职业技能等级评价机构名单

序号	机构名称	主管部门
1	青岛啤酒上海松江制造有限公司	上海市松江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抄送：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职业能力建设处、
上海市职业技能鉴定中心、上海市就业促进中心

上海市松江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2025 年 7 月 18 日印发